

白小缎  
著

愛君已是  
二十年

LOVE YOU  
FOR TWENTY YEARS

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 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

白小缎  
著

三生  
君已  
二十年

LOVE YOU  
FOR TWENTY YEARS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
·桂林·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恋君已是二十年/白小缎 著. —桂林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2009.8

ISBN 978 - 7 - 5633 - 8920 - 9

I. 恋… II. 白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 
I2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24180 号

总 监 制:郑纳新

组 稿:杨丽萍

责任编辑:杨丽萍

装帧设计:赵 瑾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:541001  
网 址:<http://www.bbtpress.com> )

出版人:何林夏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销售热线:021 - 31260822 - 129/139

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

( 山东省临沂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路东段 邮政编码:276017 )

开本:960mm×1 380mm 1/16

印张:17.5 字数:180 千字

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24.80 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电话:(0539)2925659



## 楔 子

• 1 •

## 第一章

• 3 •

我平生第一次的坚持，换来了与你的相遇。或许在此之前，在六道中已经有了数千年的轮回，才能在今生彼此相识。

## 第二章

• 27 •

我就像夏夜里的一只蝉，只等一场雨水的降临，便钻出黑暗的地下，在树枝上完成蜕变，再唱出无尽的歌谣。

## 第三章

• 42 •

佛经上说：今生用心种下的情缘，即使没有结果，在来世的彼岸，也会开出美丽的花朵。

我信。所以，才会继续深爱。

## 第四章

• 102 •

有些女子，她们就是为爱而生的，为了此前轮回中的纠缠，或者是为了某种夙愿，甘心承受着无尽的苦恋，承载所有常人无法直视的伤感，为爱而生。为爱而活。无爱不欢。

## 第五章

• 110 •

我仿佛能够听得到时间走过的声音,像涓涓细流,不紧不慢,不缓不急。不管世人有多少种遗憾,多少种请求,多少种祈望,它都义无反顾地从人们的身边走过。

此刻,因了身边这个人,我不再感伤。满满的幸福,充溢着心房。

## 第六章

• 131 •

在天之涯,在海之角,在看不透的世事轮回里,是否真的会有无处不在的相逢,让我们与亲爱的人再次相见?

## 第七章

• 145 •

我们沐浴着5月灿烂的阳光,并肩而立。如果时间能够停留在这一刻,那该多好。没有生离,没有死别,没有忧伤,没有痛苦。只是这样静静地依偎在他的身旁,恨不得,一生已过。

## 第八章

• 157 •

昔日重重叠叠的深情厚意,柔情蜜意,犹如一条静静的河流,满盈盈,静悄悄,在我们的心里不断地流淌,带着远处桂花送来的芳香。

## 第九章

• 166 •

“女人的右手掌心,写着她丈夫的命运。男人的左手掌心,写着他妻子的一生。”



## 第十章

• 185 •

在梦里我穿越千山万水，享受着行走的快乐与辛苦。他一直在我的梦中出现，我走到哪里，他也就在哪里。

如影相随。不离不弃。

## 第十一章

• 196 •

我会流着眼泪坐在他的床头柜上一动不动，抱着双膝像一尊雕像，等待着黑夜与黎明分割的错落有序的时刻来临。那个时刻，有让人望不到边的凄楚美感以及彷徨空洞的无助。我依然爱他，哪怕是粉身碎骨。

## 第十二章

• 206 •

我们经历了五千年的暮鼓晨钟，经历了五千年的古佛青灯，才会在千千万万时间的旷野中，于千千万万个轮回转世后，在今生，相逢。在绿肥红瘦的风雨飘摇中，我们对视一笑。在斟满人比黄花瘦的金樽清酒中，我们相敬如宾。只因你的存在，我才有爱情，才知道爱情。

## 第十三章

• 222 •

这是世界上最悲伤的一种花。虽然它有极好听又禅意十足的名字：曼珠沙华。在日本，它被称为彼岸花。是代表悲伤、分离、绝望、死亡的花。



## 第十四章

• 241 •

我宁愿你活着，尝尽人间的冷暖。  
也不愿你这样，烟云般消散。  
后来的后来，他们就幸福快乐的生活在一起了。

## 第十五章

• 262 •

上穷碧落下黄泉，  
我要再次和你相见，和你相恋。  
那一世，我们相爱，  
是比二十年更长的时间，  
是生生世世，永永远远……

## 楔 子

今天是小满。

又到了中原大地上麦子填穗的时节。

1988 年麦子收割的日子，我的大姑，被人拐卖到他乡。如果不是因为此，我和展翔也不会相遇。我们会像千千万万个陌生人一样，在同样的天空下，纵使相逢应不识。

初识展翔，我七岁，家人让我喊他叔叔。他温暖的笑容，绽放在 1989 年皖北初夏的星空下。顽劣的丫头，扯着尖细的嗓音，唱戏给他听：“穆——桂——英我家住——在——山东……”依着他的肩膀安稳睡去。

二度相逢，我十四。昔日的那个小小少年，已经是衣着整洁、面容干净的学子。他背着我在 1996 年的安徽山林间穿梭，我从他的衣领里拉出一条红线，念上面的字：乾隆通宝。

擦肩而过，是在我的二十二岁。他从另一个国家归来，在弥漫着“非典”再次爆发恐慌的 2004 年。在伟人故里中山名城，只因我调休一个上午，便错过了与他的相遇。

事隔一个农历新年，在 2005 年的春天，我没心没肺的笑容在看到他的一刹那凝固。他恰到好处的问候，向我和我身边的同事致意，我望着他，在喜气洋洋、张灯结彩的日子里，落下泪滴。

2006 年，是我人生的第二个本命年。3 月 28 日，他带着仆仆风尘，



2

从异国飞来,为我庆生。

十四岁时,我走向他,想倚在他的身上,他把我推开了。

二十四岁,我逃开他,他却找到“男士止步”的地方,把我抱在怀里。

2007年,在云南的丽江古城,我们坐在四方街的空地上看纳西族婆婆跳舞,在束河的四方听音点歌,在白沙的壁画前学写世界上唯一使用的象形文字。去瑞丽,他买很贵的翡翠吊坠,换下我一直佩戴的那枚“乾隆通宝”的铜钱。

2008年,我穿着大红的嫁衣,对镜贴花黄,画着红妆。乘着花轿而来,他笑意盈盈地站在主事台的位置,等待和我拜堂成亲。

2009年……

今生今世,我们是否可以,再续前缘。

生生世世,谁在谁的掌心,绽放如花?



# 第一章

我平生第一次的坚持，换来了与你的相遇。或许在此之前，在六道中已经有了数千年轮回，才能在今生彼此相识。

1988年对于家乡的老人来说，是天灾不断的一年。先是严重的干旱，到了麦子收割的时候却雨水涟涟。上午还是阳光普照，午后就会有突如其来的暴雨。晾晒在场地里的麦子来不及归拢，被水浸泡后长出了白芽；还有些被油布捂干的，蒸出的馒头有刺鼻的霉味。妈妈手擀的面条放入锅内，勺子轻轻一搅就断成几截。老人说：“这又是吃霉麦面的一年。”

在父母叹息声中的一个傍晚，家里迎来了已经出嫁到外村的大姑。她又被打得鼻青脸肿，这已经不是新鲜事儿了。因为她在嫁过去的两年中未能给对方家中添一男半女，时常遭到以各种由头为借口的谩骂与毒打。每一次，她只会流着泪，带着伤，回娘家。住个几日，对方再来把她接走。爷爷通常是沉默的，因为他封建的脑袋里，总觉得自己的女儿没能给别人家留后，是有错在先。善良又懦弱的奶奶，只会背过身擦去眼角的泪。只有我的父母会严厉指责来人——我的姑父——让其保证以后绝对不能再打人，但这也是没有用处的。大姑仍然没有生出孩子，仍然经常被打，挨打后仍然回娘家避难，隔了几日仍然再被带回去。这个循环成了她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只是在这个为生霉发芽的麦子而叹息的日子，大姑带着伤痕来到家中并没有像往常那样住下。傍晚时分，她向家人道别，说要回去了。她把一些零钱塞进我的口袋，我看见她眼睛里有着与往日不同的光彩。只是，六岁的我还不明白，那种目光是绝望。家人送至门外，绝不曾想，这一送，就把她送到了一个陌生而又遥远的地方。

几天后，姑父上门接人方才知道，大姑根本没有回去。接下来，自是一番苦找，一通大闹。村里人说是被那男人家里给害了，他们怕绝后。爸爸叔叔带着二十多个男劳力到那个村子里要人，男方家说是大姑自己走的，因为连同大姑一起消失的，还有四十块钱。奶奶的眼睛因为流泪过多几近失明，但大姑走得干干净净，没有蛛丝马迹可寻。她就这样从我们的生活中，消失了。

那是愁云笼罩的一年。那一年的中原农家没能吃到白面馍和长长的面条。这种悲伤，伴随着那些变了颜色变了味道的麦子在囤里越来越少，才逐渐减轻减淡。当我背着双手摇头晃脑在大家面前背诵《锄禾》的时候，奶奶的眼角亦会浮现浅浅的笑意。那便是又一个麦子成熟的季节来到了。

1989年的麦子大丰收，颗粒饱满，产量喜人。经过一个麦季的烈日照射，我的皮肤晒得黑红黑红的。收麦的假期早就过完了，心思仍然没有收回来。何况我本就不喜上学。父母望女成凤，即使知道我对念书深恶痛绝，依然会一天一天地把我送进学校的教室里。在他们眼里，能考上大学是跳出农门的唯一出路。他们希望自己的后辈不必靠天给的收成过日子，不必把汗珠子摔成八瓣浇灌着那一亩三分地，他们固执地认为我是块读书的材料。所以我被父亲一次又一次地强拉进学校的教室，再一次又一次地跟在他的后面溜出学校。有时候会被父亲发现，我就做出各种挤眉弄眼的怪相，每每至此，父亲总痛心地自语：“你到底想要怎样呀？你这个不听话的小妮子！”

我不叫妮子。妮子是家乡人对女娃的统称。我叫夏翎羿，这个笔画繁多的名字是在镇里做小官的爷爷给我取的。我不喜读书，也不喜这个难写的名字，何况我根本就没学会写这两个字。书本的封面、作业

本上的名字，统统都是妈妈帮忙写上去的。

我不爱课堂上的一切，我最大的心愿就是赶快放假。乡下的学生一年有四个假期：寒暑假、秋忙假和收麦假。教课的老师也是家里有田地的人，所以学校也乐于在农忙的日子里关闭校门，毕竟地里庄稼的收成是农家人最重要的生活保证。

放假多好啊！不用管上课铃声的约束，可以尽情地玩。跳房子、抓石子、解下树身上人家晾衣物的绳子跳啊跳，永不知疲倦。和男孩子比赛爬树，弹玻璃珠，甚至打架。我唯一不敢的就是下河。我怕水，与生俱来的恐惧。

当我又一次疯玩至天黑跑回家时，意外地发现爷爷奶奶坐在堂屋的床上，爸爸妈妈坐在床对面的椅子上，四个人都垂着头，静默不语。我倚着门框站着，等待着父母的照例查问，反正我是不惧这些的。可是那天竟然没有，父母只是望了我一眼就收回目光，继续沉默着。我放下书包，到灶屋的案板上端起剩饭，用勺子三下两下扒进肚里。再回到堂屋的时候他们依然垂着头沉默，我虽然好奇，但睡意来得更快，等我爬到小床上准备睡着时，迷迷糊糊听到妈妈说：“娘，你也别太挂念，这两天再问个准信，问着了我就和她二姑一起去安徽看看。”

不久后的一天，我放学回家，看到妈妈正在收拾行李。妈妈去过最远的地方就是县城里的大姨家，可就算去大姨家也只是带些面粉、红薯之类的土产，用不着收拾衣物呀！我背着书包跟着母亲从西屋走到东屋，再从东屋走到堂屋。母亲看了我一眼，擦去我脸上的尘土。我说妈你去哪呀，妈妈说去安徽。我说去安徽干啥，妈妈说找你大姑去。

大姑，我记起了那个被我唤作大姑的女人。记起了那个常常被打得面目全非而回娘家寻求庇护的女人。想起她对我的好，妈妈常说，大姑是真的亲我。虽然年幼，我亦是能够感受到她对我的那种疼爱，想起了一年前她走时的样子，和那抹绝望的目光。

妈妈说现在有了准信，是丁庄的一个妇女把你大姑拐卖到了安徽。现在有地址了，你爷爷要我去把她带回来。

安徽在哪里？

安徽。妈妈停下来正在忙活的双手，想了一下说，安徽在河南南边，可远了，要坐火车才能到呢。

那我也要去！

妈妈又开始忙着打包，头也不回地说，你去干啥？你好好待在家里！我和你二姑一起去。

我扑通一下躺在地上，用脏脏黏黏的双手揉着眼睛，哇哇大叫着我要去要去就要去安徽！

妈妈不理会我的哭闹，径自干着自己的事儿。但那天我的倔强是有生以来最固执的一次。一直躺在地上，不理会父亲挥舞过来的布鞋，不理会被妈妈揪红了的耳朵，一直哇哇地哭，突破了嗓子，发出破锣一般的声响。

下半夜的时候爸爸说：“不要理她了，哭累了自然就睡着了！”

于是他们都去睡了，关了灯，有明晃晃的月光照进来，地上有点凉，但我却无比执拗地坚持着。黎明时分，妈妈走过来了，疲惫地说你想去安徽就要听话。

我一骨碌爬起来，说嗯嗯，嗯字还没说完，我就已经歪在妈妈的怀里睡熟了。

展翔，我平生第一次的坚持，换来了与你的相遇。或许在此之前，在六道中已经有了数千年的轮回，才能在今生彼此相识。

1989年的暑假还没来临，我就开始不再上学。学着妈妈的样子收拾着自己为数不多的衣物，准备去那个叫做安徽颍上的地方。在临行前的晚上，妈妈过来检查我的包袱，把我放进去的弹弓、瓷子、几枚铜钱扔了出来。我撅着嘴不敢出声，慢腾腾地挪到铜钱滚落的地方，再慢慢地蹲下，把手背到身后迅速捡起了两枚握在手心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妈妈、二姑和我就要去安徽了。父亲和叔叔各骑了一辆三轮车送我们到镇上坐汽车。临行前奶奶老泪纵横，拉着三轮车的车梁不肯松手，一遍又一遍地嘱咐着妈妈和二姑：“翎她娘、玉儿，你们一定要把玉兰给我带回来呀！”于是妈妈和二姑一遍又一遍地回答

着：“你放心吧放心吧！”

于是我们就去了安徽。安徽颍上。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。我大姑的家。展翔生活的地方。

那个地方并不好找。妈妈问了很多人之后才找到那个镇，又问了很多人之后才找到那个村，以至到大姑家的时候已经是半夜三更。敲开院落的门，我看到了那个一年未见但容颜未改的女人——我的大姑。妈妈、二姑就着月光仔细端详着她，她也很仔细地打量着面前的不速之客。然后，就听到惊天动地一声：“大嫂哎！玉儿哎！”妈妈应了一声，也惊天动地喊了一声：“我的亲妹子呀！”等到二姑的“姐”喊出来后，真的是惊了天、动了地，院子里哗啦啦地从各个房间跑出来了很多人，男的女的，老的小的，都睁大眼睛看着我们。我也同样睁大眼睛看向那些人。

打量，询问，介绍，寒暄，进屋。我的手被大姑拉着，迷迷糊糊地跟着她走。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男人叫妈妈嫂子，那是我的新姑父了，他给我抓了满满一把果子。大姑家的两个妇女张罗着做饭，有几个小孩子围在我的旁边，羡慕地看着我手里捧着的果子。姑父也给了他们每人一小把，给到一个年龄稍大的小小少年时，他没有接，把手伸到背后说：“给妹妹吃吧！我不吃。”姑父就笑说：“你该叫侄女哩！她可不是妹妹！”少年的脸红了，向外站了站。

姑父不停地对我说吃呀吃呀，我抿着嘴不说话，心里很想吃，但因了双手都捧着果子腾不出手而窘迫着。垂下头，看着自己吊在半空中的双腿轻微地晃啊晃。妈妈、大姑、二姑流着泪说一些思念的话。那两个妇女终于做好了饭，饭还没端进屋里就已经飘出了香味。我悚然抬起头，目光穿过那些孩童的头顶望向月光下的院子。真的好香，饭香，但不是馒头面条的那种香。目光稍向下一点，我看到了那个不吃果子的男孩子满含笑意的眼睛。

饭端来了。满满地装在碗里，一粒一粒的，煞是好看。大姑说是米饭，在咱们家吃不到的。

妈妈站了起来，拉着做饭的那两个妇女说一些感谢的话，从带来的

包袱里面取出两块上好的被面，一人给了一块。两个妇女更加欢喜，嘴里客套着，但手指已经在求证料子的质量。妈妈再拿出一大袋糖果，散发给站在门口处的孩子，孩子们各自拿着属于自己的礼物满足地回房睡觉了。那个少年这次没有拒绝，但他也没有像别的孩子一样拿了东西就走，他坐在了院落里一块石头上。

我平生第一次吃米饭，吃得很是狼狈。不会熟练使用筷子的短处被发挥得淋漓尽致，米粒落到了桌上、地面。大人们无暇顾及到我，她们有太多的话要说、情要诉。吃了一会儿，我出溜下椅子，跑向院子里那个少年的旁边。

他看到我过来，身子挪了挪。我站在他对面，不说话，贼溜溜地望着他。他又笑了，把手里的糖放进我的手里。我依着他的身体坐下。再依着他的胳膊，睡着了。

那便是我和展翔的第一次见面。1989年初夏的一个深夜，有微微的凉风，有清淡的月光，有远处水田传来的蛙鸣，有草丛里昆虫啾啾的叫声，有他最动人心弦让人心安的笑容。小小的我坐着熟睡在他的旁边，那么死心塌地，那么无忧无虑，那么全心全意。

后来，我听到一首歌，歌里唱：如果没有遇到你，我将会是在哪里。日子过得怎么样，可有生活甜如蜜……我便常常在这种伤感无奈的旋律中，泪流满面。

展翔，如果没有遇到你，我将会是在哪里？过着怎样的日子，有着怎样的生活状态与青春的容颜？如果没有遇到我，你又会是怎样？呵！可是这世间，一切皆有定数。哪有这诸多的如果！

我睡到第二天的中午方才醒来。张开眼睛发现自己所处的地方和家乡是那么的不同。中原人家里的青砖红瓦在这里看不到，这里的房子是用大块大块的石头堆砌而成的。一个很大的院落，并排两座二层楼房，每一座都是上下各三间房（后来才知道本来是两个院落，中间的隔断拆了，所以成了一个很大的院子）。

我顶着睡得乱蓬蓬的两个羊角辫走出去，妈妈看到我后立即走过

来拉我回房间，擦干净我的脸，头发重新梳理，又扣上我凉鞋的带子，换上另一条干净的裙子才带我出去。

院子里已经站了很多人，我照着妈妈的吩咐喊着姑父、大娘、大爷、表哥、表姐，最后，走到那位少年的跟前，妈妈一只手拉着我，一只手抚摸着他的头顶，微笑着说：“按咱家的辈分，就叫展翔叔叔吧！”少年的脸红了又红，是害羞的样子，妈妈总说我最不害羞，不像个小妮子。看到他这样我倒有了捉弄他的想法：“叔！叔！叔！”我清晰而大声地叫着。引来众人的一阵笑声，那个少年——我的叔叔——少年展翔的脸更红了，不知所措地站在那儿，接受着我略带挑衅略带戏弄的目光。

大姑把我拉进怀里，说：“翊羿长高了呢！”

我说：“大姑，我都七岁了，才这么高一点儿，算矮的呢！”

大人们又笑了，大姑问：“那你说，多高才算高呢？”

我装作认真想了想的样子，手指旋即指向展翔说：“像他那样高！”

姑父接口道：“小翔子都十四岁了呢！小翊子七岁就想长这么高呀？！”

我转向大姑问：“为啥叫我小翊子？”

大人们再笑，大姑说：“疼你呀，疼你就叫你小翊子！”

在接下来的几天相处中我明白了，小×子是此地长者对小辈慈爱的昵称。

吃过饭，昨晚的那些孩子都去了学校，院落顿时冷清了许多。大人们拉着家常，说着家里的老人，村里又添了哪几口人，地里的收成，养的牛羊鸡鸭。说着说着，大姑和二姑的泪又流了下来，接着又是一阵儿劝说。做饭的两位妇女即新姑父的大嫂二嫂都说道：“现在好了，知道了地方，认了门儿，以后就是亲戚了，常来常往，多走动走动，是好事，好事哩！”

我不懂她们的哭泣，也不好奇她们的谈话，就在大院子里到处溜达。陌生的环境带给我巨大的新鲜感，我出入每一个房间，在门口处看墙上的画，屋里的摆设，缸里装的东西。这一切的一切，都是我不曾见过的，我有足够的精力去逐个认识它们。

傍晚的时候我又看到了那个我应该呼为叔叔的少年，他背着书包，牵着一头牛回来了。把牛拴好，书包放下，他就到厨房帮着添柴烧火，洗着碗盘，再端菜端饭。我坐在昨晚坐的位置，又看到了白白的米饭，不同的是，今天碗上放的不是筷子，而是一把小勺。菜比昨天丰盛了很多，盘盘碟碟的摆了一桌子。孩子们都没有进来。包括展翔。我是客人，所以，是唯一一个上桌吃饭的孩子。

他们说的话有很多我听不懂，因为和我所熟悉的语言不同，还因为那些话很深奥。但还是听了大概，知道了对面的两个男人是姑父的大哥和二哥，做饭的妇女是姑父的大嫂和二嫂，展翔是他们的弟弟，他们的父母皆已不在。所以，我应该叫展翔叔叔。所以，我不是他的表妹。

第三天是星期六，下午不用上学，大姑让孩子们陪我玩耍，可他们却不愿为了照顾我而说生硬的普通话。他们玩着我看不懂的游戏，我寂寞地站在远处。大人们热切地讨论着什么，连妈妈都没有注意我。我偷偷地走出大门，大门外是一个水塘，水里漂着一些植物，塘边种植着树木，有一两个妇女坐在树荫下乘凉，我经过的时候她们会停止扇手中的毛巾，打量着我。

我一直向前走，向着水中植物最多的地方。我的家乡只有一条河，河岸两边疯长的水草，被放羊的人割过一茬又长一茬，那些水草对我是没有吸引力的。可是，这个水塘里，却不是水草，它一定是一种可以吃又好玩的东西。我心里这样想着，无比坚定地趴下身来，找到一个容易站稳的地方，伸手去捞那些红茎绿叶的东西。手臂太短，够不到。张望了一下四周，无人，我撩起裙子就向一棵树上爬去。本想折一根细点的树枝，但这树的韧性超乎想象的好，无论如何就是折不断，我有点泄气地爬下树，坐在池塘边看着那些鲜艳的黄色小花发呆。不忍就此放弃，于是再次伸长手臂，伸向那些诱惑着我也吸引着蜻蜓的小花。

然后我就掉进了水里，“扑通”一声响，连我自己都听到了。我手脚并用地乱扑腾，可是，身体没有浮起来，反而被那些藤蔓缠住了。喊不出来，一张嘴就有水涌进来，我大口大口地咽着脏水，脑袋里想的全